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目前設有學士班、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與碩士班 3 種學制，是國內唯一培訓專業交通執法幹部與交通管理人才的學系。該系學士班與碩士班之教育目標明確，對學生核心能力之規劃亦屬具體合理，課程之設計與訓練大致能夠符合核心能力培養及用人單位之需要。該系提供課程地圖做為學生修習課程之參考，並建立基本核心能力指標雷達圖，協助學生追蹤其學習成效。

【學士班部分】

學士班分為交通組和電訊組，其教育目標亦因分組而不同。學生除接受一般警察專業勤務與重要法律課程之訓練外，交通組和電訊組學生更需分別修習其相關專業與執法技能課程，以培養特定用人單位之專業需求技能。

交通組之專業課程包含六大領域，交通執法與法規、事故處理與鑑定、交通工程、交通行為與心理、交通安全與交通管理；電訊組之專業課程則包含警察通訊特性、電信警察執法技能與電子通訊等專業技能。

電訊組因用人單位需求變動頗大，無法逐年持續招生，目前僅有二年級學生，其他年級均無該組學生，對專任教師之聘任造成困擾，進而影響其課程之安排及教學設施之規劃。

【碩士班部分】

碩士班的課程除必修論文研討之外，必選修分為三大類，工程規劃、方法論、安全與執法。各類需至少選修 1 門，另有非屬此三類的選修課程。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各課程對核心能力培養之規劃略嫌空泛，不易落實推動並進行有效追蹤檢討。
2. 該校之警察勤務課程已將專業倫理納入教學，惟該系之學、碩士班課程未將「交通專業之倫理」納入學生之核心能力。

【學士班部分】

1. 「效率」與「安全」為交通管理之兩大目標，該系交通組之課程設計偏重於交通事故處理與肇事責任之鑑定，對「提升運行效率」之交通工程設計與交通控制管理相關課程比例較低，對學生學習「交通專業」較缺乏全面性。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利用矩陣方式盤點各開授課程所對應之核心能力需求，並確實檢討授課內容與核心能力之關聯性，以利改善落實核心能力之培養。
2. 宜將「交通專業之倫理」納入各班制之核心能力中，並將其融入適當之課程內容進行教學。

【學士班部分】

1. 宜檢討交通專業課程之比例分配，提供交通組學生較為全面且平衡之「交通專業」學習。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現有專任教師 11 名，含教授 4 名、副教授 4 名、助理教授 1 名及教官 2 名。多數教師具有交通事故鑑定和交通管理相關專長，

專業知識與學術背景豐富且多元，能培養學生交通警察幹部應具備之基本知識與技能，教師教學普遍獲得學生認同。該校每學期辦理期中、期末教學反應調查，其結果做為教師調整教學方式的參考。該校亦訂有教學評鑑制度和表揚優良教學教師之相關辦法，該系有 1 名教師獲得優良教學教師之獎勵。

該系關於教師教學專業發展的相關辦法，主要配合校方訂定之獎勵與補助辦法實行。此外，該系每年辦理「交通安全與執法研討會」，系所活動時間辦理專題演講或論壇，師生藉以精進專業能力。

該系學生總人數為 103 名，每一教師負擔學生數約為 8.7 人。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依照教授 8 小時、副教授 9 小時、助理教授 9.5 小時及講師 10 小時，確實執行。

【學士班部分】

該系教師對現行交通執法與法規、事故處理與鑑定及交通安全與交通管理領域之教學，學生學習成效佳。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開授之「交通安全」相關課程相當多，例如交通安全、交通安全分析、道路交通安全設計與分析、交通心理學等，惟未依各課程教學內容與深淺程度予以區隔，以致部分課程內容多有重複之處。
2. 該系部分教師僅具碩士學歷，尚有改善空間。

【學士班部分】

1. 電訊組實務實習課程較少，不易培養學生具備實務能力。
2. 該系專任師資中無電訊領域專長者，不利課程規劃與學生學習。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針對同領域之課程，依其教學內容與深淺程度加以統整規劃，做系統化之區隔，且宜避免過多之重複內容，以符合不同年級學生之學習需求。
2. 宜鼓勵專任教師繼續進修，提升具博士學位教師之比例，以符合大學教學與研究之人力需求。

【學士班部分】

1. 宜增加電訊組實務及實驗課程，並以教導學生瞭解電訊通信系統和產品的原理與應用，以培養實務操作之能力。
2. 宜積極尋求電訊組之專任師資，以符合教學及學生學習之需要；若短期內無法改善，建議學校重新檢討電訊組之定位問題。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招生名額依用人機關提出警察實務工作人力需求而定，應試之學生皆須經過兩階段考試，第一階段為筆試，第二階段為體格檢查、口試與體能測驗。碩士班開放非該校畢業生報考，提供對警職有興趣之大學畢業生報考之機會，除能增加碩士班學生來源之多元外，對學術研究領域之拓展亦具實質效果。學士班與碩士班的學生人數皆不多，學士班每年約為 15 人，碩士班每年約為 10 人，該系能進行小班教學，在團體教學外能兼顧學生的特質。

該系學士班學生和碩士班一般生均住校，透過生活管理培養學生團體合作、真誠正義情操。對於學生的輔導採取多軌方式，包含學生自治幹部的生活管理與導師的課業及生活輔導，每週均有排定導師活

動時間，以研習或座談等活動，給予學生輔導；系上設有學長姐（家族）制度，協助學生學習與適應。此外，該系學生組織系學會，透過學會的運作及活動經驗的傳承，讓學生在校之團體生活與學習活動能緊密結合。

因該系畢業生皆分發至內政部警政署所屬的各相關機關工作，對於系友的聯繫相對較為容易，目前該系已成立系友會，做為與系友的聯繫平臺，系友會亦協助該系辦理新生迎新活動、頒給獎學金、獎勵學生優秀事績及提供學生生活協助等，對於學生各項學習與支持系統，均有極大的幫助。

（二）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部分自治幹部對該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不甚了解，無法發揮自治幹部應有之協助新生的功能。
2. 部分教師運用部分授課時間輔導大四學生參加特考，恐影響正常課程之學習成效。
3. 選修課程須達半數以上學生選修才能開課，開課不易，致使學生喪失許多學習之機會。
4. 雖然學生於大二與大三暑假皆到相關單位實習，但相關實務課程的課外教學與實作稍嫌不足。
5. 學生對於課程設計的連貫性認知有限，恐影響學習動機。
6. 校內因學生準備特考而取消部分課餘之競賽活動（如羽球與壘球競賽），影響學生參與課餘活動之機會。

（三）建議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宜強化自治幹部對該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瞭解，使其能確實發揮協助新生認識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功能。
2. 宜針對學生特考之需要，重新檢討課程之規劃，以免影響其

他課程之正常學習。可考慮將考科提前於大三上完，以便學生利用寒暑假準備，並建立輔導機制給予協助。

3. 宜針對學生之選課需求進行調查，必要時可調整開課條件，增加選修課程開設的機會，以滿足學生之學習需求。
4. 相關實務課程宜適度增加課外教學或實作，增進學生對課程內容的吸收，亦能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
5. 宜讓學生於大一與大二時瞭解課程設計的連貫性，以提升其學習動機。
6. 宜向該校建議勿因學生準備特考而減少其他學生參加課餘活動之機會，以利學生身心健康。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 11 名教師具有警政交通專業知識與豐富學術背景，積極參與國內和國際之學術交流與合作，研究高深警政學術及警察實務。在研究方面，該系教師之研究計畫獲得科技部及相關單位的經費補助，平均每位教師每年發表 1 至 2 篇的期刊論文和會議文章。

在服務方面，該系教師積極投入各項相關專業諮詢與協助工作，諸如交通事故鑑定、顧問與交通管理規劃及其他相關社會服務工作，多所貢獻。該校鼓勵教師積極從事各項服務性工作，並針對相關需求，訂定各項支援性之辦法與規定，供教師申請獎助。此外，該校行政系統對於教師進行學術研究和社會服務，能提供各項資源及協助。

該系要求學士班學生需進行專題研究，以強化學生基本研究和論文撰寫能力。碩士班學生則需於學位論文考試前於專業期刊或研討會中發表論文，或參與教師之研究計畫獲指導教授認可。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教師申請科技部等政府部門研究計畫之比例偏低，不易發展專業之研究領域。
2. 教師所發表之論文多集中於自行辦理之期刊與研討會，較缺乏與他校（甚且國外）之交流。
3. 依 99 至 103 學年度科技部研究計畫一覽表顯示，該系研究計畫或其他計畫主持人集中在 3 名教授上。
4. 因受核定名額限制，電訊組目前僅有大二 1 屆學生，影響該組教師教學規劃與學生實作成果。

【碩士班部分】

1. 部分學生反應於二年級修習論文研討時，始能擇定論文指導教師，恐延遲學生決定論文研究方向與論文研究進度。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訂定鼓勵教師申請科技部等政府部門計畫之獎勵辦法。
2. 宜訂定鼓勵教師參與校外或國際研討會之機制與辦法，促使教師積極與校外學術交流。
3. 宜積極配合該校鼓勵教師申請研究計畫之獎勵辦法等相關規定，並敦請資深績優教師提供支援與協助，配合該校辦理的「教師研習營」，持續加強宣導。
4. 宜請該校協助調配名額，每年固定招收交通組與電訊組之學生，以利教學及研究持續發展。

【碩士班部分】

1. 宜依照學生選課及論文研究執行之需要，檢討學生擇定論文指導教授之時間。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定期蒐集相關人士意見，據以改進課程。蒐集意見與檢討的機制主要為課程發展、學生輔導、學生實習及系友回饋 4 個項目。其中，系友回饋是藉由該校每年邀請畢業 1 年的學生返校並到各系座談，蒐集系友意見，做為建構職能指標內涵與課程改進之參考。該系亦透過 SWOT 分析，掌握其發展所遭遇之各種情況，對於各種問題與困難，能適度進行關注與分析，並研擬相關策略以為因應。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對學生輔導、學生實習及系友回饋之改善作為與績效，該系的分析與運用稍嫌不足。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針對學生輔導、學生實習及系友回饋之改善作為與績效，進行量化之統計與分析，並提出持續精進之具體改進方向與策略。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